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披露回购股份方案前一个交易日（2024 年 2 月 23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 (股)	持股比例 (%)
1	潘卫国	58,248,474	44.13
2	卫小虎	24,859,421	18.83
3	南通协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471,053	4.14
4	南通齐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298,684	3.26
5	上海弘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弘尚资产弘利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64,300	1.72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数字经济龙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184,315	0.90
7	陈辉	700,000	0.53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和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5,485	0.47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恒阳五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8,112	0.46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启航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5,071	0.40
----	------------------------------------	---------	------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 (股)	持股比例 (%)
1	潘卫国	58,248,474	44.13
2	卫小虎	24,859,421	18.83
3	南通协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471,053	4.14
4	南通齐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298,684	3.26
5	上海弘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弘尚资产弘利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64,300	1.72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数字经济龙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184,315	0.90
7	陈辉	700,000	0.53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和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5,485	0.47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恒阳五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8,112	0.46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启航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5,071	0.40

特此公告。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9日